管制人員：審計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預算 ..... **2.100 億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86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85 個，減幅為 1 個。 ..... **1.520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2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審計署的運作，獨立於政府架構，其綱領為：

綱領(1)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綱領(2)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這些綱領提供對政府當局的獨立審查，並與政策範圍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內各綱領配合運作。

詳情

綱領(1)：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9.8	78.2	75.9	**77.8**
			(–2.9%)	(+2.5%)
				(或較 2023–24 原來預算減少 0.5%)

宗旨

2 宗旨是向立法會提供總體保證，確保政府的財政及會計帳項，以及公帑或半公帑性質基金或款項的財政及會計帳項均屬妥善，並符合公認的會計標準。

簡介

3 審計署審核所有政府決策局、部門和機構、香港房屋委員會、外匯基金、各營運基金，以及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 2 章)第 29 條設立的基金的帳目。非政府基金的帳目和資助金開支，也在審計署的審核範圍之內。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經核證的帳目總數為 86 個，預計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及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將會核證的帳目總數均為 86 個。用於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的撥款佔審計署撥款總額的百分率，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約為 37%，預計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增加至約 38%，而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減少至約 37%。

4 有關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22–23 (實際)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計劃)**
向立法會提交的審計署署長報告書	1	1	1	**1**
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核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結算表所需時間(月數)	7	7	7	**7**

指標

	2022–23 (實際)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預算)**
已核證的帳目	86	86	**86**
所用人時	95 651	104 070	**109 757**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所需撥款佔政府開支總額的百分率(%)	0.009	0.010	**0.010**
為經審計帳目內的合併實際收支提供保證(十億元)	2,065	不適用#	**不適用#**

\# 無法預算。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審計署將會按照最新的國際標準，繼續加強有關業內工作方式和審計方法的研究。

綱領(2)：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0.9	123.9	125.5 (+1.3%)	**132.2** (+5.3%) (或較 2023–24 原來預算增加 6.7%)

宗旨

6 宗旨是就政府各決策局、部門或機構、專責機構、其他公眾團體、公共機構或帳目須受審核的機構在履行職務時節省資源的程度，以及所達到的效率和效益，向立法會提供獨立資料、意見及保證。

簡介

7 審計署為帳目須受審核機構的表現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確保各機構能以經濟、有效率及符合效益的方式履行職務，並就此每年向立法會提交 2 份報告。用於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的撥款佔審計署撥款總額的百分率，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約為 63%，預計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減少至約 62%，而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增加至約 63%。

8 有關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22–23 (實際)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計劃)**
向立法會提交的審計署署長報告書	2	3Ω	2	**2**
向受審核機構發出的衡工量值式審計報告	16§	20	16	**16**

Ω 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所帶來的影響，審計署遂與立法會主席、政府帳目委員會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達成協議，並獲行政長官批准，把提交《審計署署長第七十八號報告書——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的限期延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即提交《第七十九號報告書》的限期)。

§ 由二零二三年起，這個目標由 17 改為 16。

指標

	2022–23 (實際)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預算)**
所用人時	144 616	155 902	**168 191**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所需撥款佔政府開支總額的百分率(%)	0.015	0.017	**0.017**
獲接納以供落實的建議的實際數目	614	不適用#	**不適用#**

\# 無法預算。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審計署將會繼續密切監察各項政府計劃的發展，並不斷留意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研究的需要，以幫助提高公營部門的表現及問責性。為確保把資源分配予值得探討的審計範疇，審計署將會繼續根據既定的審計準則，例如重要性及時間性，挑選審查題目。

財政撥款分析

	2022–23 (實際) (百萬元)	2023–2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3–24 (修訂) (百萬元)	**2024–25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69.8	78.2	75.9	**77.8**
(2)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120.9	123.9	125.5	**132.2**
	190.7	202.1	201.4	**210.0**
			(–0.3%)	**(+4.3%)**
				(或較 2023–24 原來預算增加 3.9%)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90 萬元(2.5%)，主要由於個人薪酬、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和部門開支的需求均有所增加。

綱領(2)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70 萬元(5.3%)，主要由於個人薪酬、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和部門開支的需求均有所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減少 1 個職位而得以抵銷。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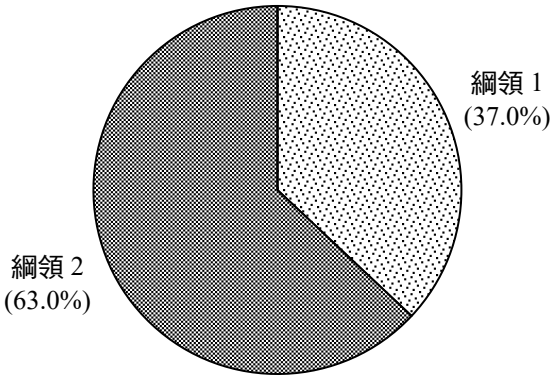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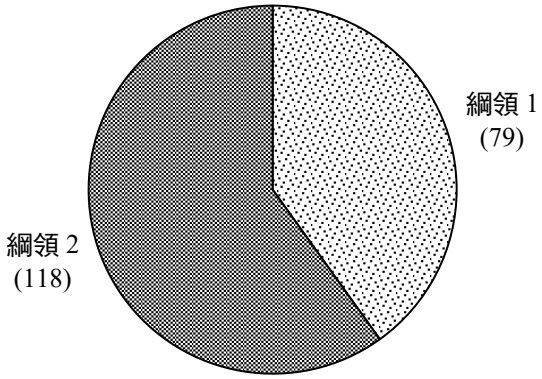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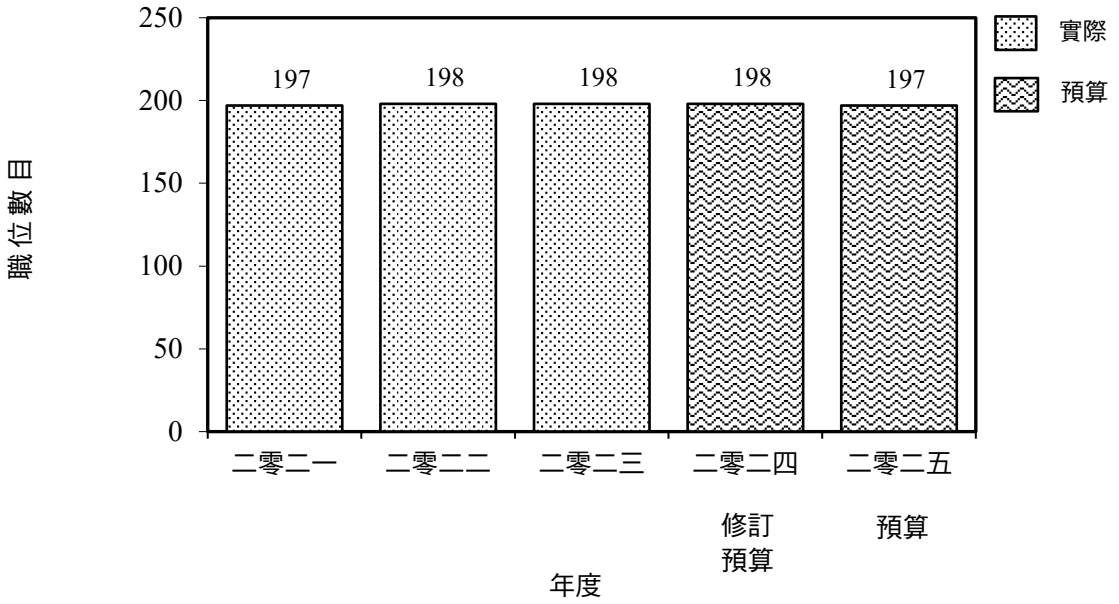

分目 (編號)		2022–23 實際開支	2023–24 核准預算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90,688	202,122	201,397	**210,035**
	經常開支總額	190,688	202,122	201,397	**210,035**
	經營帳目總額	190,688	202,122	201,397	**210,035**
	開支總額	190,688	202,122	201,397	**210,035**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審計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10,035,000 元，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8,638,000 元，而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9,347,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10,035,000 元，用以支付審計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審計署的人手編制有 198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會減少 1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51,97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2–23 (實際) ($'000)	2023–24 (原來預算) ($'000)	2023–24 (修訂預算) ($'000)	**2024–25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58,417	170,727	169,728	**175,014**
— 津貼	2,459	2,358	2,439	**2,386**
— 工作相關津貼	41	—	—	**—**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457	654	617	**833**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2,200	14,353	14,121	**15,721**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5,268	4,250	4,339	**4,348**
— 一般部門開支	11,846	9,780	10,153	**11,733**
	190,688	202,122	201,397	**210,035**